

股票代码：002287

股票简称：奇正藏药

公告编号：2021-031

债券代码：128133

债券简称：奇正转债

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4月14日以现场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；

2、公司于2021年4月9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、传真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；

3、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应为4人，实到4人；

4、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贾钰女士召集并主持；

5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详见2021年4月1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表决票4票，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2020年度会计报表已经由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勤万信”）出具了勤信审字【2021】第079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020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7,621.38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5.24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,570.06万元，较上年同期增长11.38%。

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表决票 4 票,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)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;

监事会认为,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,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, 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1-032)。

(表决票 4 票,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)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;

监事会认为, 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、运行及监督情况, 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, 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、准确。

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(表决票 4 票,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)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;

经审核,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 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 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 2021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 2021-033) 以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的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(表决票 4 票, 4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)

6、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经中勤万信出具的勤信审字【2021】第0793号，公司2020年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82,255,421.27元，按母公司净利润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，剩余利润344,029,879.14元，加上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897,435,316.33元，减去本年已分配利润185,562,366.65元，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,055,902,828.82元。

根据公司章程的股利分配政策和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，董事会提议以实施年度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当天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.40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，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该分配预案合法合规，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表决票4票，4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1年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在公平合理、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，交易价格符合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方式符合市场经营规则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。

详见2021年4月16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35）。

关联监事贾钰女士回避表决。

（表决票3票，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